

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.本次股东会无否决提案情形，全部议案表决通过。
- 2.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通过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- 1.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3月17日14:30。
- 2.网络投票日期与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3月17日9:15~9:25，9:30~11:30，13:00~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（<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>）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3月17日9:15~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- 3.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烟台市莱山区港城东大街15号，公司703会议室。
- 4.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

合的方式。

5.召集人：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6.主持人：董事长郝宏亮先生

7.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证监会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股东出席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,076人，代表股份11,667,650,583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7.1592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4人，代表股份10,256,722,118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9.0379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,072人，代表股份1,410,928,465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8.1213%。

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,074人，代表股份1,410,933,765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8.1214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2人，代表股份5,300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.00003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,072人，代表股份1,410,928,465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8.1213%。

公司董事、有关高管及部门负责人，常年法律顾问出席本次会议。

三、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序号	议案名称	投票表决情况				结果
			同意	反对	弃权	
1.00	关于调整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	股数	1,408,557,965	1,987,000	388,800	通过
		占出席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99.8316%	0.1408%	0.0276%	
		中小投资者股数	1,408,557,965	1,987,000	388,800	
		中小投资者表决股数占出席股东会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比例	99.8316%	0.1408%	0.0276%	
2.00	关于与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	股数	1,407,338,268	3,302,397	293,100	通过
		占出席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99.7452%	0.2341%	0.0208%	
		中小投资者股数	1,407,338,268	3,302,397	293,100	
		中小投资者表决股数占出席股东会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比例	99.7452%	0.2341%	0.0208%	

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：

1.回避表决议案：议案1.00、议案2.00

关联股东1：国家核电技术有限公司；关联关系：公司控股股东；所持表决权股份数量：7,578,062,467股；回避表决情况：回避。

关联股东2：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；关联关系：公司实际控制人；所持表决权股份数量：2,678,654,351股；回避表决情况：回避。

关联股东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有限公司未出席本次股东会。

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.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中咨律师事务所

2. 律师姓名：贾向明、傅嫜

3. 结论性意见：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，以及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.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

2. 北京市中咨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特此公告。

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6年3月18日